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18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2018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指标项目	2018 年度/2018 年末
(一) 营业收入	3,515,797,455.68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3,484,613,499.85
(二) 营业利润	569,351,094.28
(三) 利润总额	550,561,858.72
(四)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256,765.43
(五) 总资产	9,327,666,176.88
(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868,205,183.89
(七)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86,702,510.12
(八)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九) 资产负债率	22.52%
(十)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3
(十一) 每股收益	0.31
(十二)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62

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公司本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 自 2017 年 5 月

28日起实施，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6月12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根据规定，公司对应上述时间点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要求对本期或比较期间相关项目及其金额做出相应调整。

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2、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同时废止。

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3、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公司本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财务报告全文将于2019年4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9日